

证券代码：002779

证券简称：中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8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通过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杨一理、祝锡萍、冯虎田、沈志峰以通讯方式与会。

会议由董事长吴明根先生主持，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0）、《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 年一季度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5 年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11)。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 恪尽职守、积极有效的履行职责, 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勤勉尽责的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 保障了公司良好的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朱亚元先生、潘自强先生、陈坚先生和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祝锡萍先生、沈志峰先生、冯虎田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将在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由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代为述职。《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的相关章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4 年年度报告》和《2024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 公司管理团队本着对公司和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 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勤勉尽责、贯彻执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 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 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

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以公司总股本 132,000,000 股为基数，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14,520,000 元，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52,800,00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指引的要求，公司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并出具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4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以及执行不存在重要缺陷或重大缺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

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兴华”）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保持审计工作连续性，公司董事会续聘北京兴华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提供审计等工作，聘用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融资主体）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综合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进出口贸易融资等。授信额度和品种最终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和品种为准，各融资主体根据金融机构的要求为其融资授信提供抵押、质押或保证等担保。各融资主体将根据实际情况安排授信使用金额及使用方式。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授信额度使用金额预计不超过 5 亿元。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

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额度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 个月。期限内任一时点的委托理财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如下薪酬方案：

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董事按照其所担任的职务领取相应的薪酬，其薪酬由工资、绩效考核收入两部分组成，其中工资由公司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确定，绩效考核收入与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和个人履职情况挂钩；未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的董事，每人按 10 万元/年领取津贴。

本议案涉及董事吴明根先生、赵爱娉女士、李卫峰先生、卢赵月女士、杨海岳先生、杨一理先生的薪酬，上述人员属于关联董事，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 3 名非关联董事参与了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关联委员卢赵月回避表决，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合计 543.92 万元。具体详见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其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相应的薪酬，其薪酬由工资、绩效考核收入两部分组成，其中工资由公司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确定，绩效考核收入与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和个人履职

情况挂钩。

本议案涉及董事吴明根先生、李卫峰先生、杨海岳先生、卢赵月女士的薪酬，上述人员属于关联董事，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 5 名非关联董事参与了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关联委员卢赵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以公司总股本 132,000,000 股为基数，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14,520,000 元，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52,8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32,000,000 元变更为 184,800,000 元。

根据以上注册资本变动情况，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总股本涉及条款。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变更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向泰国子公司增加投资总额的议案》

2024 年，公司以自有资金在泰国投资设立同盛科技（泰国）有限公司，并投资建设泰国生产基地，经浙江省商务厅批准投资总额不超过 800 万美元。为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公司拟对泰国子公司增加投资总额，投资总额由原来的 800 万美元增加至 2,800 万美元，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土地购买、厂房建设、购买生产设备等，实际投资金额以通过各相关政府主管部门批准金额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泰国子公司增加投资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定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召开，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5 月 15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7）。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